

东北证券元伯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分红公告

根据《东北证券元伯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中对收益分配的规定，以及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发布的《东北证券元伯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分红方案及分红预告》，结合本集合计划在 2021 年 11 月 23 日的实际情况，现决定东北证券元伯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东北证券元伯 1 号”）进行分红，现将收益分配情况公告如下：

1、东北证券元伯 1 号每 10 个单位集合计划份额分红 0.240 元；

2、东北证券元伯 1 号 2021 年 11 月 23 日除息后的单位净值为 1.0027 元，累计单位净值为 1.4803 元；

3、其它事宜见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发布的《东北证券元伯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分红方案及分红预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11 月 24 日

